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祁连山”）拟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持有的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城乡”）持有的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交城市能源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作出如下说明：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因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上述交易相关主体包括：

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以及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主体。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签章页）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